

北京市政府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0686-2611BB154544Z

采 购 人：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
责任公司党校）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资格审查	27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33
第五章	采购需求	45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88

注：采购文件条款中以“■”形式标记的内容适用于本项目，以“□”形式标记的内容不适用于本项目。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0686-2611BB154544Z
- 2.项目名称：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
- 3.项目预算金额：120.766万元、项目最高限价（如有）：120.766万元
- 4.采购需求：

包号	标的名称	采购包预算金额（万元）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	120.766	/	开展数字校园、移动校园、网站群及校级重点应用日常运维，保障系统平稳、数据准确。负责校级核心数据库运维，落实备份恢复、性能调优，筑牢数据稳定与安全防护线。常态化开展网络安全设备巡检与迭代升级，提升全网安全防护水平。统筹虚拟化环境、服务器集群运维管控，做好资源调度、状态监测与故障处置，做好台账管理。统筹推进校园软件正版化落地并协助正版化月度巡检工作，合规规避版权风险。具体详见《采购产品一览表》

- 5.合同履行期限：一年技术服务。

- 6.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须同时满足）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中小企业政策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 ☐小微企业 采购。即：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制造、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小微企业承接。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服务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_____ / _____。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_____ / _____。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本项目是否属于政府购买服务:

☒否

☐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得作为承接主体；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1）供应商不得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也不得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6 月 03 日至 2026 年 06 月 09 日，每天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http://zbcg-bjzc.zhongcy.com/bjczj-portal-site/index.html#/home>）获取电子版招标文件。

4.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6 年_06_月_23_日_9_点_30_分（北京时间）。

地点：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__/__。

2.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请供应商认真学习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相关操作手册（供应商可在交易平台下载相关手册），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进行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绑定，并认真核实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情况确认是否符合本项目电子化采购流程要求。

CA 数字证书服务热线 010-58511086

电子营业执照服务热线 400-699-7000

技术支持服务热线 010-86483801

2.1 办理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查阅“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 CA 办理操作流程指引”/“电子营业执照使用指南”，按照程序要求办理。

2.2 注册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操作指南”——“市场主体注册入库操作流程指引”进行自助注册绑定。

2.3 驱动、客户端下载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招标采购系统文件驱动安装包”下载相关驱动。

供应商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用户指南”—“工具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下载相关客户端。

2.4 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供应商如计划参与多个采购包的投标，应在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后，在【我的项目】栏目依次选择对应采购包，进入项目工作台招标/采购文件环节分别按采购包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未在规定期限内按上述操作获取文件的采购包，供应商无法提交相应包的电子投标文件。

2.5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使用电子投标客户端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线上投标，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需要加密并加盖电子签章，如无法按照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加盖电子签章和加密，请及时通过技术支持服务热线联系技术人员。

2.6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供应商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过程中请保持与互联网的连接畅通。

2.7 电子开标

供应商在开标地点使用 CA 数字证书或电子营业执照登录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进行电子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校）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北七家镇曹八西路 28 号

联系方式：8176326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三号

联 系 方 式：qiaoruoyun@cbwtc.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关敬辉、马倩、乔若云

电 话：010-85343423/341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均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2.2	项目属性	项目属性： ☒ 服务 ☐ 货物
2.3	科研仪器设备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是 ☒ 否
2.4	核心产品	☒ 关于核心产品本项目__包不适用。 ☐ 本项目__包为单一产品采购项目。 ☐ 本项目__包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为：_____。
3.1	现场考察	☒ 不组织 ☐ 组织，考察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考察地点：_____。
	开标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召开，召开时间：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 召开地点：_____。
4.1	样品	投标样品递交： ☒ 不需要 ☐ 需要，具体要求如下： （1）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_____； （2）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 不需要 ☐ 需要 (3) 样品递交要求：_____ (4) 未中标人样品退还：_____ (5) 中标人样品保管、封存及退还：_____ (6) 其他要求（如有）：_____。						
5.3.5	标的所属行业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table border="1"> <tr> <td>包号</td><td>标的名称</td><td>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td></tr> <tr> <td>/</td><td>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td><td>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td></tr> </table>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包号	标的名称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信息系统运维类项目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的特殊规定： ☒ 无 ☐ 有，具体情形：_____。						
12.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 <u>人民币 2.4 万元整，特别提示：请在交易附言或备注栏中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u> 投标保证金收受人信息： <u>投标保证金可以采用下列形式之一提交：</u> <u>(1) 支票 (2) 汇票 (3) 本票 (4) 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u> <u>(5) 汇款</u> <u>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由于到账时间晚于投标截止时间的，或者票据错误、印鉴不清等原因导致不能到账的，其投标无效。</u> <u>建议投标人采用汇款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u>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投标人须使用供应商单位账户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汇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采购代理机构指定的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名（全称）：<u>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u>北京农商银行总行营业部</u> 银行账号：<u>20000000311990</u> 开户银行代码：<u>402100007149</u>。
12.8.2		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 无 ☒ 有，具体情形： <u>（1）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擅自撤销投标的；</u> <u>（2）中标人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u> <u>（3）中标人不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u> <u>（4）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的。</u>
13.1	投标有效期	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u>90</u> 日历天。
18.2	解密时间	解密时间： <u>10</u> 分钟
22.1	确定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否 ☐ 是 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以下方式确定中标人： ☒ 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以<u>技术部分</u>得分高者为中标人 ☐ 随机抽取
25.5	分包	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具体要求：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1) 可以分包履行的具体内容：____； (2) 允许分包的金额或者比例：____； (3) 其他要求：____。
25.6	政采贷	为更大力度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增强发展动力，按照《北京市全面优化营商环境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京政办发〔2023〕8号）部署，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一站式”服务（以下简称“政采贷”），北京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联合发布《关于推进政府采购合同线上融资有关工作的通知》（京财采购〔2023〕637号）。有需求的供应商，可按上述通知要求办理“政采贷”。
26.1.1	询问	询问提出形式： <u>书面形式</u>
26.3	联系方式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 <u>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第二业务部 马倩</u> ； 联系电话： <u>010-85343417</u> ； 通讯地址： <u>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甲三号</u> 。
27	代理费	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收费标准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以最终中标价为基准收取费用； 缴纳时间： <u>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u>
其它补充事宜		
如在招标各环节中出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等违法行为，相关情形将被上报财政部门，并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		

条款号	条目	内容
		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三）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四）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五）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投标人须知

一 说 明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联合体

- 1.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 1.2 投标人（也称“供应商”、“申请人”）：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3 联合体：指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资金来源、项目属性、科研仪器设备采购、核心产品

- 2.1 资金来源为财政性资金和/或本项目采购中无法与财政性资金分割的非财政性资金。
- 2.2 项目属性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3 是否属于科研仪器设备采购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2.4 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3 现场考察、开标前答疑会

- 3.1 若《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了组织现场考察、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则投标人应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 3.2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4 样品

- 4.1 本项目是否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以及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是否需要随

样品提交相关检测报告、样品的递交与退还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 4.2 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等内容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5.1 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

- 5.1.1 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货物、工程和服务。但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条规定情形的除外。

- 5.1.2 本项目如接受非本国货物、工程、服务参与投标，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 5.1.3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包括已经进入中国境内的进口产品。关于进口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文）、《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

5.2 本国产品

本项目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有关要求，落实本国产品标准。

5.3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5.3.1 中小企业定义：

- 5.3.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关于中小企业的

判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5.3.1.2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5.3.1.3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3.1.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5.3.2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定义：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5.3.3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定义：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5.3.3.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5.3.3.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5.3.3.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5.3.3.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3.3.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5.3.3.6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5.3.4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5.3.5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5.3.6 小微企业价格评审优惠的政策调整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4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5.4.1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5.4.2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关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相关规定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5.4.3 如本项目采购产品属于实施政府强制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投标无效**;

5.4.4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如涉及)。

5.5 正版软件

5.5.1 各级政府部门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时,必须采购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相关规定依据《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国务院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政府部门购置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采购已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产品的通知》(国权联〔2006〕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

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 号）。

5.6 网络安全专用产品

5.6.1 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 年第 1 号），所提供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

5.7 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

5.7.1 为全面推进本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贯彻落实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专项行动有关要求，相关规定依据《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关于政府采购推广使用低挥发性有机化合物（VOCs）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财采购〔2020〕2381 号）。本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的，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 VOCs 含量限制标准（具体标准见第五章《采购需求》），否则**投标无效**；属于推荐性标准的，优先采购，具体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5.8 采购需求标准

5.8.1 商品包装、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本项目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则其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5.8.2 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方案》有关要求，推动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建设，财政部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发布的其他政府采购需求标准，本项目如涉及，则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采购需求》。

6 投标费用

- 6.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承担这些费用的义务和责任。

二 招标文件

7 招标文件构成

- 7.1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部分：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资格审查
-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7.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8 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 8.2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8.3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9 投标范围、投标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及投标语言

- 9.1 本项目如划分采购包，投标人可以对本项目的其中一个采购包进行投标，也可同时对多个采购包进行投标。投标人应当对所投采购包对应第五章《采购需求》所列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否则其对该采购包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9.2 除招标文件有特殊要求外，本项目投标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9.3 除专用术语外，投标文件及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书写。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解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资料和已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外文，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未附中文翻译本或翻译本中文内容明显与外文内容不一致的，其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 投标文件构成

- 10.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由《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构成。投标文件的部分格式要求，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 10.2 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0.3 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中涉及的证明文件。

10.4 对照第五章《采购需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第五章《采购需求》做出了响应，或申明与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偏差和例外。如第五章《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应当按具体要求提供证明文件。

10.5 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1 投标报价

11.1 所有投标均以人民币为计价货币。

11.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税费，采购人将不再支付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有特殊规定的，从其规定。

11.2.1 投标货物及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出厂价（包括已在中国国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货架交货价）和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费和保险费，安装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税费等；

11.2.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全部相关费用。

11.3 采购人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1.4 投标人不能提供任何有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否则其**投标无效**。

12 投标保证金

12.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金额及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愿超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做无效处理。

12.2 交纳投标保证金可采用的形式：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接受的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12.3 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以支票、汇票、本

票、网上银行支付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以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纸质保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原件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完成电子保函在线办理。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无效**。

12.4 投标人除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还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上传“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12.5 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

12.6 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投标保证金，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担保机构担保函等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经投标人同意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再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12.7.2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

12.7.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

12.7.4 终止招标项目已经收取投标保证金的，自终止采购活动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12.8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12.8.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

12.8.2 《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投标有效期

- 13.1 投标文件应在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其**投标无效**。

14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14.1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的内容（如授权委托书等），可以使用电子签章或使用原件的电子件（电子件指扫描件、照片等形式电子文件）；要求第三方出具的盖章件原件（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制造商授权书等），投标文件中应使用原件的电子件。
- 14.2 招标文件要求盖章的内容，一般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加盖电子签章。

四 投标文件的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提交

- 15.1 本项目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及电子交易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要求编制、生成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15.2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受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以外任何形式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除外。

16 投标截止时间

- 16.1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至电子交易平台。

17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1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保证金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无需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但应就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通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 17.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 开标、资格审查及评标

18 开标

- 18.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和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组织开标。
- 18.2 本项目开标使用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规定的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因非系统原因导致的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无效**。
- 18.3 开标过程将使用电子交易平台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并进行记录，并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确认。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疑义或确认一览表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 18.4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将及时处理。
- 18.5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开标。

19 资格审查

- 19.1 见第三章《资格审查》。

20 评标委员会

- 20.1 评标委员会根据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和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具体评标事务，独立履行职责。
- 20.2 评审专家须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依法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查询有关信用记录，对具有行贿、受贿、欺诈等不良信用记录的人员，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1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21.1 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六 确定中标

22 确定中标人

22.1 采购人将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是否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照《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要求确定中标人。

23 中标公告与中标通知书

2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北京市政府采购网公告中标结果，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3.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4 废标

24.1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24.1.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4.1.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4.1.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1.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2 废标后，采购人将废标理由书面通知所有投标人。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

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5.4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包。

25.5 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中标人可以依法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是否允许分包，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否则**投标无效**。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25.6 “政采贷”融资指引：详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 询问与质疑

26.1 询问

26.1.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提出形式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6.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在 3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2 质疑

26.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6.2.2 质疑函须使用财政部制定的范本文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

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6.2.3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 应当随质疑函同时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6.2.4 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的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6.3 接收询问和质疑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27 代理费

27.1 收费对象、收费标准及缴纳时间见《投标人须知资料表》。由中标人支付的, 中标人须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代理费, 投标报价应包含代理费用。

第三章 资格审查

一、资格审查程序

- 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资格审查要求》中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并形成资格审查结果。
- 2 《资格审查要求》中对格式有要求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均为“实质性格式”文件。
- 3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资格审查要求》的，资格审查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 4 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进行评标。

二、资格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体规定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支机构参加投标的，应提供该分支机构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相应证明文件；同时还应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出具的授权其参与本项目的授权书（格式自拟，须加盖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公章）；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的分支机构，可以提供上述授权，也可以提供其所属法人/其他组织的有关文件或制度等能够证明授权其独立开展业务的证明材料。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了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reditchina.gov.cn、www.ccgp.gov.cn）； 截止时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的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无效。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1-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具体要求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当本项目（包）涉及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 1、投标人单独投标的，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如招标文件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要求合同分包的，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或拟进行合同分包的，则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具体情况须在《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中如实填报，且满足招标文件关于预留份额的要求。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如本项目（包）要求通过分包措施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投标人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包），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不得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1	本项目对于联合体的要求	1、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为联合体时必须提供《联合协议》，明确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指定联合体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牵头、协调工作。该联合协议应当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同时递交。 2、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本表中序号 1-1、1-2 的证明文件。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应满足本表 3-2 项规定。 3、本表序号 3-3 项规定的其他特定资格要求中的每一小项要求，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本表中其他资格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 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若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中途退出，则该联合体的投标无效。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时，投标人不得为联合体。	提供《联合协议》原件的电子件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3-2	政府购买服务承接主体的要求	如本项目属于政府购买服务，投标人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	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3-3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如有，见第一章《投标邀请》 注：如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均应当提供资质证书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提供证明文件的电子件或电子证照
4	投标保证金	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5	获取招标文件	在规定期限内通过北京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获取所参与包的招标文件。 注：如本项目接受联合体，且供应商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任一成员获取文件即视为满足要求。	

第四章 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一、评标程序、评标方法

1 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 1.1 评标委员会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2 评标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要求》中规定的审查因素和审查内容，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并形成符合性审查评审结果。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有任何一项不符合《符合性审查要求》要求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要求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1	授权委托书	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授权委托书；
2	投标完整性	未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项目/采购包预算金额或者项目/采购包最高限价；
4	报价唯一性	投标文件未出现可选择性或可调整的报价（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6	实质性格式	标记为“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均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且签署、盖章的；
7	★号条款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号条款要求的；
8	拟分包情况说明（如有）	如本项目（包）非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亦允许分包，且供应商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无须提供；

9	分包其他要求 (如有)	分包裹履行的内容、金额或者比例未超出《投标人须知资料表》中的规定； 分包承担主体具备《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的资质条件且提供了资质证书电子件（如有）；
10	报价的修正（如有）	不涉及报价修正，或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时，投标人对修正后的报价予以确认；（如有）
11	进口产品 (如有)	招标文件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的内容时，投标人所投产品不含进口产品；
12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	国家有关部门对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有强制性规定或要求的（如相应技术、安全、节能和环保等），投标人的投标产品应符合相应规定或要求，并提供证明文件电子件： 1) 采购的产品若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中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则投标人所报产品必须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所投产品属于列入《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时，应当按照《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技术要求》等相关国家标准的强制性要求，由具备资格的机构安全认证合格或者安全检测符合要求；（如该产品已经获得公安部颁发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亦视为符合要求） 3) 项目中涉及涂料、胶黏剂、油墨、清洗剂等挥发性有机物产品，且属于强制性标准的，供应商应执行符合本市和国家的VOCs 含量限制标准。
13	公平竞争	投标人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存在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存在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14	串通投标	不存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六）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

		的账户转出；
15	附加条件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6	其他无效情形	投标人、投标文件不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 其他无效情形。

2 投标文件有关事项的澄清或者说明

2.1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若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可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文件将作为投标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2.2 异常低价处理

2.2.1 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_50_\%$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_50_\%$ ；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_50_\%$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_50_\%$ ；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_45_\%$ 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_45_\%$ ；未设定最高限价的采购项目，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2.2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

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2.2.3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2.4 上述投标（响应）报价指按照本章 2.4 修正后的报价。

2.3 投标报价须包含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如分项报价表有缺漏视为已含在其他各项报价中，将不对投标总价进行调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此进行书面确认，投标人不确认的，视为将一个采购包中的内容拆分投标，其**投标无效**。

2.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4.1 招标文件对于报价修正是否另有规定：

☐有，具体规定为：_____

☒无，按下述 2.4.2-2.4.7 项规定修正。

2.4.2 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3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4.4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4.5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2.4.6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4.7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4.8 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5 支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3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5.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__10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2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且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_/_%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 2.5.3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2.5.4 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 2.5.5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2.5.6 监狱企业提供了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小微企业。

- 2.5.8 若投标人同时属于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两种及以上，将不重复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减的优惠政策。
- 2.6 支持本国产品政府采购的价格调整：只有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5.2 条规定情形的，可以享受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否则，评标时价格不予扣除。
- 2.6.1 本项目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2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2.6.3 供应商提供本国产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给定的格式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提供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否则视为非本国产品。
- 3 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 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不得进入比较与评价。
- 3.2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
- 3.2.1 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为：
- 综合评分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见《评标标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

□最低评标价法，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的方法。

3.2.2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方法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_____

3.2.3 非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优先采购的具体规定（如涉及）_____。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4.1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述规定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随机抽取

■其他方式，具体要求：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4.2 采用综合评分法时，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

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4.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时，评标结果按本章 2.4、2.5 调整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4.4 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分汇总情况进行复核，特别是对排名第一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或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情形进行重点复核。
- 4.5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各投标人的评标排序，依次推荐本项目（各采购包）的中标候选人，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本项目（各采购包）评标委员会共（各）推荐_3_名中标候选人。

5 报告违法行为

- 5.1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时，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商务部分 (11分)	业绩	6分	投标人自 2023 年 4 月 1 日起至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 每提供 1 个与本项目类似项目建设的业绩得 2 分, 本项最高得 6 分。	投标人提供的每个业绩均须提供完整的合同复印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复印件,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原件备查。
	综合商务资质	5分	1. 投标人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2. 投标人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3. 投标人具有 CCRC 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信息系统安全运维服务资质) 三级及以上, 得 1 分 (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
2 技术部分 (79分)	技术参数	40分	对于第五章采购需求采购产品一览表中的货物需满足的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响应程度, 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 40 分; 每有一项“#”号标记条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 5 分; 其他无标识条款为一般条款, 每有一项一般条款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扣 3 分, 扣完为止。	投标人应点对点应答本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全部条款
	组织管理及方案	5分	投标人应针对招标文件提供: (1) 项目组织机构; (2) 符合采购需求的组织机构各类人员详细信息; (3) 各类人员明确分工信息; (4) 制定相应组织方案; (5) 明确运维服务响应时间。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 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 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组织管理及方案。

			每有一项内容进行了清晰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1 分，否则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5 分。	
	服务人员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	10 分	投标人应针对招标文件提供服务人员的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内容包括： （1）培训计划；（2）培训方式；（3）培训目标；（4）管理质量；（5）考核计划等。 每有一项内容进行了清晰阐述且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否则不得分；本项最多得 10 分。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培训计划及管理方案。
	实施团队技术服务能力	12 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投入项目组人员具有： （1）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 CISP，得 2 分； （2）oracle 数据库工程师 得 2 分 （3）国产类数据库工程师 得 2 分 （4）RHCE 系统工程师 得 2 分 （5）国产操作系统工程师 得 2 分 （6）任一厂商存储工程师 得 2 分，得 2 分； 以上技术团队人员，需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并出具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售后服务方案	12 分	投标人应针对招标文件进行售后服务方案理解阐述： （1）方案内容进行了详细的阐述，能正确理解项目需求，思路清晰，合理分析现状且满足招标要求，得 12 分；	投标人须结合对本项目的理解，针对第五章采购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方案。

			(2) 方案内容虽进行阐述但并未贴合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详细论述,或方案中未包括具体实施细节及措施,得 9 分; (3) 方案满足招标要求,但仅为对招标需求的简单复制,未进行进一步的详细阐述,得 6 分; (4) 方案的应答仅部分满足招标要求,得 3 分; (5) 未进行任何阐述或不满足招标要求,得 0 分。	
3 价格 部分	报价	10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10	此处投标报价指经过报价修正,及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后的报价,详见第四章《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2.4、2.5 及 2.6。
4	政策性得分	/	/	
合计		100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产品一览表

序号	采购产品	单位	数量	要求
1	数字校园运维	年	1 年服务	国产
2	校级核心数据库运维	年	1	国产
3	网站群运维	年	1	国产
4	移动校园运维	年	1	国产
5	网络安全巡检服务	年	1	国产
6	终端威胁检测服务	年	1	国产
7	数据库审计服务	年	1	国产
8	riil 网管及机房环境监测系统年服务	年	1	国产
9	WEBVPN 使用服务	年	1	国产
10	虚拟化及服务器集群运维	年	1	国产
11	微软校园正版化协议服务	点	300	/
12	软、硬件资产管理平台 V5.0 服务（一年授权）	套	1	国产
13	Adobe 教育全套包（一年授权）	点	30	/
14	Adobe 正版软件帐号管理平台（一年授权）	套	1	/
15	企业微信-微盘专业版服务	年	1	国产
16	在线会议技术服务	年	1	国产
17	公寓门禁闸机运维服务	年	1	国产

二、产品指标要求和服务要求

重要性分为“★”、“#”和一般无标示指标。★代表最关键指标，不满足该指标项将导致投标被拒绝，#代表重要指标，无标识则表示一般指标项。请在具体指标项前进行标注。

★1. 数字校园运维

1.1 服务范围

对以下业务系统开展维保并提供相关服务，为期壹年。服务期内，提供因校方机房停电或改造等多因素引起的相关业务系统和平台的起停服务。

序号	运维系统名称	输出文档
1	统一集成管理门户 (信息服务门户)	提供 6 次/年《运维服务报告》，其中包括（1）-（3）项服务内容的运维情况。
(1)	系统服务/纠错性服务	
(2)	巡检服务	
(3)	安全服务	
2	学生工作管理系统	提供 6 次/年《运维服务报告》，其中包括（1）-（3）项服务内容的运维情况。
(1)	巡检服务	
(2)	系统/纠错性服务	
(3)	安全服务	
3	教务管理系统	提供 6 次/年《运维服务报告》，其中包括（1）-（3）项服务内容的运维情况。
(1)	巡检服务	
(2)	系统/纠错性服务	
(3)	安全服务	
4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提供 6 次/年《运维服务报告》，其中包括（1）-（3）项服务内容的运维情况。
(1)	巡检服务	
(2)	系统/纠错性服务	
(3)	安全服务	
5	OA 协同办公系统	提供 6 次/年《运维服务报告》，其中包括（1）-（3）项服务内容的运
(1)	巡检服务	

(2)	系统/纠错性服务	维情况。
(3)	安全服务	
6	统一身份管理平台	《统一身份管理平台运维报告》

(1) 定期巡检说明：按约定时间对学校系统运行环境进行健康检测。

(2) 故障处理说明：在系统故障解决后将故障现象、故障判断过程、故障处理过程、故障造成的系统和应用的损失以及由于故障而改变的参数或对系统做的任何操作集中整理，形成最终的故障处理报告。该报告提交给校方留档保存，并纳入服务档案。

(3) 系统实施/升级说明：根据双方检查确定的运行/变更方案，系统服务商负责检查并实施，并提供相关报告供校方确认，同时所有的变更将按照系统更改管理流程记录在案，同时及时更新所有相关文档。对于变更，需要双方确认后执行。

(4) 运行环境信息说明：记录用户所有设备的数量、配置情况基本信息和运行的稳定性的相关资料，包括对以往所有设备维护的历史文档记录的积累。方便维护工程师准确、及时掌握设备的变更情况。

(5) 系统管理文档说明：如各系统及服务启/停处理方案、系统日常管理维护手册，问题集汇总、故障处理所导致的接口调整等。

(6) 年度工作总结：在年度验收时，统一提供《运维服务报告》。

1.2 服务内容

基本支持服务

提供远程技术支持，每天有固定人员及时、准确、全面监控学校数字校园应用系统运行健康状况，发现其中存在的误区和隐蔽的错误，直接、快速地排除基本故障，解决问题。

提供 7*24 小时的电话技术支持。在任何时间内可以直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联络技术工程师，报告系统问题，寻求技术指导。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提供远程服务。

对于电话或远程无法解决的问题，系统巡检后发现的问题，或特殊时期按校方要求，

在 2 个小时内抵达现场，提供现场服务。对于教务管理系统、OA 协同办公系统等重要业务保障阶段，提供全程的支撑服务。

系统健康检查服务

周期性健康检查服务

随着信息化系统的完善和业务数据的积累，周期性的系统健康检查过程变得越来越重要，具体体现在如下几点：

1) 通过对系统的全面检查，降低潜在的数据丢失、安全攻击、停机、性能降低和资源紧张等风险；

2) 通过预防性健康检查服务，能大大降低潜在的数据丢失、安全侵犯、停机、性能降低和资源限制抢救无效风险。前瞻性的检查与故障发生后进行修复相比，代价远远要低得多；

3) 通过完善的检查机制，详细掌握系统运行状况，找出运维不足和维护死角，在问题发生前采取预防措施。

为学校提供本项目所包含的系统巡检和健康检查工作，让学校及时了解应用系统的运行状态，使应用系统始终运行于安全、高效、可控的状态。

系统服务商需为学校数据中心提供所有接口及数据备份策略巡检和健康检查工作，保证接口和数据备份按规定正常运行。

根据合同要求按照季度的节奏对本项目涉及到的服务器等环境进行巡检。如遇到长假、重保等特殊时间节点，根据学校要求进行单独巡检。

周期性健康检查的频率为：每季度不少于 1 次，每年 6 次。

健康检查服务结束后，经学校认可，在两个工作日之内输出完整的巡检服务报告，使之成为系统维护过程中的主要参考。

如果在健康检查的时候发现问题，或通过预见将要发生的问题，系统服务商需形成问题报告和解决方案，提交校方审查，与校方协商解决问题的方法和时机，及时解决存在的问题，最终结果以文档形式反馈。

特殊时期健康检查服务

针对学校的业务情况，系统服务商在提供周期性健康检查服务的基础上，还需提供特殊时期的健康检查服务。

特殊时期的健康检查服务主要是为确保即将要发生的业务高峰、业务间歇、或国家有重大事件、或特殊要求时做提前保障，以确保应用系统及数据库系统在业务高峰状态下能安全、平稳、高效的运行。

特殊时期健康检查的频率：根据校方的时间节点要求。

特殊时期的健康检查主要内容包含以下方面：

- ✧ 性能检查分析；
- ✧ 高可用检查、测试、分析；
- ✧ 数据备份的可恢复性检查、测试、验证；
- ✧ 系统安全性。

特殊时期检查服务结束后，经用户认可，在五个工作日之内输出完整的巡检服务报告以及各项测试数据、分析报告等，使之成为系统维护过程中的主要参考。

运维保障服务

系统升级规划与实施服务：如果涉及功能优化及增补功能，系统服务商对需求进行评估，由双方确认需求后进行功能开发和部署升级。

系统安全检查与设置：协助校方设计系统的安全使用规范以及对系统账户进行安全审计与检查。

远程服务：通过远程服务工具，远程监视和远程分析、诊断的功能，第一时间发现故障或潜在隐患；在发现故障时，能专业性地判断故障原因，并在第一时间明确通知现场工程师，避免沟通中的信息误差。同时知会校方，即使校方无法参与也能顺利排除故障，当现场工程师无法独立排除故障时，须实时借助远程服务平台调用公司的专家资源，进行在线分析和指导，直到排除故障。

现场问题的诊断与分析：随着信息系统的逐步推广使用，应用系统及数据库在日常运行过程中，或多或少会出现一些故障、问题。系统服务商需遵循 ITSS 标准规范，快速、专业地对应用系统及数据库在运行过程中遇到的故障予以分析解决。

故障分析与诊断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 ✧ 分析系统主要的性能瓶颈；
- ✧ 问题根本原因的分析及错误诊断；
- ✧ 一般问题的再现、测试案例的创建、协助提供替代解决方案；
- ✧ 生产系统的上线、切换等工作的后备辅助；
- ✧ 用户申告的一些服务请求；
- ✧ 提供完整的问题分析处理报告。

基础优化配置和性能调整：对系统进行基本的优化配置以及性能调整。

软件 BUG 的修复：系统服务商需提供完整的 BUG 修复服务方案。

故障响应机制

在遵循 GB/T 28827.1-2012 体系标准前提下，针对学校制定一套完善的服务响应机制。确保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响应用户的服务请求；以最高的效率，修复现场出现的故障。

服务响应时间：执行 7*24 小时的服务响应。

服务请求受理渠道：电话方式；邮件方式；Web 方式。

故障级别定义：根据故障的紧急程度和影响程度的不同，故障级别由高到低分为一级故障、二级故障、三级故障。故障级别具体定义如下：

1) **一级故障**：系统核心出现故障、整体系统瘫痪、基于系统的核心业务应用出现严重问题。

2) **二级故障**：系统整体性能下降或不稳定，严重影响学校核心应用；系统中非核心故障，但导致影响部分客户的核心应用。

3) 三级故障: 系统性能下降, 但对学校的主要应用系统目前影响不大, 系统非核心故障; 对学校主要应用系统没有影响或影响不大, 靠学校自身技术水平可以解决的简单问题。

响应机制:

根据学校不同的故障级别, 启动不同的服务流程。尽快修复故障, 恢复平台正常运行。系统服务商通过电话指导、远程登录或现场服务等方式进行故障修复, 并保证满足双方约定的服务等级中相应故障级别的处理时限。

针对学校的故障处理时间和故障升级时间响应如下:

故障级别	响应及升级时间	
	响应时间	升级时间
一级故障	0.5 小时	2 小时
二级故障	1 小时	4 小时
三级故障	2 小时	8 小时

故障响应方式:

1) 电话指导

针对一般性的故障请求、咨询, 采用电话指导为主。若无法满足用户的请求, 将采用远程受理。

2) 远程受理

对于影响到系统运行的故障, 采取远程受理为主。直到系统恢复正常。紧急情况采用现场响应。

3) 现场响应

凡是约定时间内未能解决的问题, 都需要第一时间到达现场进行排查, 最短时间查找问题, 进行处理。

1.3 运维服务人员要求

为学校运维项目指派专职服务经理一名，需具备三年以上的服务岗位工作经验。每个业务系统需要配置指定一名以上服务人员，提供运维服务和问题响应。

服务经理作为学校运维项目直接对接人，负责事件解决过程中的协调和监控，以及事件升级的判断和具体执行，反馈最终的处理结果。

- ✧ 负责对事件的解决协调资源，保证故障的最终排除。
- ✧ 确保和其它开发资源部门的有效合作。
- ✧ 确保正确和广泛地收集和分析事件数据，发现IT和业务相关的问题。
- ✧ 确保第一时间故障的响应和受理。
- ✧ 对数据接口提出问题以及需求，确保第一时间进行排查以及处理。
- ✧ 现场漏洞第一时间提交公司测试管理平台，由公司安排测试和更新。
- ✧ 确保季度巡检工作，输出报告。
- ✧ 确保业务期期间现场功能保障。
- ✧ 确保按时输出年度工作总结。

★2. 校级核心数据库运维

综合业务数据库集群、教务数据库。

2.1 数据库保障服务范围

数据库服务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系统的数据库：统一集成管理门户（信息服务门户）、学生工作管理系统、教务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OA 协同办公系统等。

服务内容包括保障数据库稳定运行、日常维护巡检、故障处理、补丁升级等安全管理、数据库备份与恢复、性能优化调整等，以确保信息化建设过程中数据库的稳定可靠。同时，加强对学校系统管理人员的现场指导与交流培训，进一步提升其专业技能水平。

服务方式包括通过电话、电子邮件、远程及现场等多种渠道和方式提供技术支持，及时、准确、全面地监控数据库运行健康状况，发现其中存在的数据问题和隐患，快速地排除故障，解决问题。

2.2 数据库保障服务内容

序号	服务项	服务说明
(1)	综合业务数据库集群-巡检服务	每年 52 天(每周 1 次, 每次 1 天)定期对综合业务数据库进行健康检查(包括系统配置、数据库配置、存储情况、备份有效性、性能状况等), 提前发现并消除潜在风险, 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含主数据运维、数仓运维、数据标准相关的不少于 300 个数据接口的日常监控维护与新增接口开发工作。 根据业务需求完成新接口设计、开发、测试与上线, 提供完整接口文档与运行保障。 按季度提供《综合业务数据库集群巡检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含 52 次巡检)。
(2)	综合业务数据库集群-备份和恢复	每年 12 天(每月 1 次, 每次 2 天)制定并执行可靠的数据备份策略, 确保在发生故障时能快速恢复数据, 将损失降至最低。每月做数据恢复测试。 按季度提供《综合业务数据恢复测试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含 12 次数据恢复测试)。
(3)	教务数据库-巡检服务	每年 52 天(每周 1 次, 每次 1 天), 新增定期对教务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健康检查(包括系统配置、数据库配置、存储情况、备份有效性、性能状况等), 提前发现并消除潜在风险, 保障系统稳定运行。 含教务、学工、人事、OA 协同办公等相关系统的不少于 100 个数据接口的日常监控维护与新增接口开发工作。 根据业务需求完成新接口设计、开发、测试与上线, 提供完整接口文档与运行保障。

		按季度提供《教务数据库巡检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 (含 52 次巡检)。
(4)	教务数据库-备份和恢复	每年 12 天 (每月 1 次, 每次 2 天), 新增制定并执行可靠的数据备份策略, 确保在发生故障时能快速恢复数据, 将损失降至最低。每月做数据恢复测试。 按季度提供《教务数据恢复测试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 (含 12 次数据恢复测试)。
(5)	现场故障处理服务	每年 72 天 (每月 1 次, 每库每次 3 天, 2 套数据库) 现场故障处理 (含数据库服务器的操作系统安全加固), 是指在数据库出现紧急故障或有安全风险时, 提供快速响应的现场技术支持, 定位并解决问题, 恢复业务。 重大故障处理, 每次单独提供《重大故障处理报告》。 如非重大故障处理, 按年度提供《故障处理年度总结报告》。
(6)	补丁升级服务	每年 24 天 (每月 1 次, 2 套数据库) 规划并实施数据库补丁和版本升级, 修复安全漏洞和功能缺陷, 提升系统安全性与性能。 按年度提供《补丁更新年度总结报告》。
(7)	特殊时段技术保障服务	每年天 在重大活动或业务关键期 (开学前、放假前、迎新前及迎新当天) 提供现场技术保障, 确保数据库平稳运行, 应对突发状况。

2.3 文档交付要求

文档交付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序号	文档交付	说明	提供频次
(1)	《综合业务数据库集群巡检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 (含 52 次巡检)	按季度
(2)	《综合业务数据恢复测试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 (含 12 次数据恢复测试)	按季度
(3)	《教务数据库巡检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 (含 52 次巡检)	按季度
(4)	《教务数据恢复测试季度总结报告》	每年合计 4 份报告 (含 12 次数据恢复测试)	按季度
(5)	《重大故障处理报告》	如有	每次
(6)	《故障处理年度总结报告》	1 份	按年度
(7)	《补丁更新年度总结报告》	1 份 (每月 1 次, 2 套数据库)	按年度
(8)	《运维知识库》	含必要的环境基本信息、架构拓扑图、备份策略说明、启停操作等运维常用命令等内容。	按年度

2.4 数据库运维服务要求

(1) 系统故障发生后，服务商须在**2小时内到达现场**排除故障，每次现场服务后提交完整的故障分析报告。

(2) 服务商须严格遵守数据保密与数据安全相关法律法规，不得擅自操作、使用、传播相关数据，并签署保密协议。

3. 网站群运维

需对学校网站群及其二级网站（www.bjsx.com.cn）提供 7 天×24 小时×365 天的电话支持，在 30 分钟之内响应，需通过服务热线或服务小程序获取支持。

3.1 服务范围

序号	系统明细名称	输出文档
1	网站安全巡检服务	《软件巡检报告》6 次/年
2	重大活动前应急演练和活动期间保障服务	每年 4 次
3	网站群保养服务	《网站群运维报告》2 次/年
4	一级、二级网站调整服务	1 项

投标时需网站群厂家提供1年原厂技术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

3.2 服务内容

日常运维服务

在使用产品过程中遇到的任何技术问题包括产品操作、技术疑难与故障、产品功能，需提供通过电话或远程等方式进行沟通并处理。

安全服务

跟安全相关的各类产品问题,需提供通过电话或服务小程序等方式进行沟通或处理。

应急服务

碰到系统运行、安全类问题时，需提供电话、远程等方式紧急技术支持。

★系统健康预警服务

需利用云检测平台实时、不间断监控系统健康状态，发现问题后，通过服务小程序进行预警，在客户允许的情况下第一时间介入处理，避免出现业务中断的情况。

巡检服务

需提供每年对网站群进行巡检两次并输出巡检报告。

管家服务

需通过服务小程序随时随地报修、跟踪服务状态、获取值班信息、获取各类服务报告。

★4. 移动校园运维

4.1 服务范围

序号	系统明细名称	输出文档
1	技术支持	对于学校的业务场景，给出使用建议，利用功能组合满足不同的应用场景需要。导入数据的整理以及异常问题的处理等。每年 6 次。
2	技术支持	应用调整变更，每年 5 次。
3	配置调整和优化	BUG 修复，每年 4 次。
4	配置调整和优化	应用需求变化带来的配置调整。每年 10 次。
5	配置调整和优化	系统优化调整，完善原有功能。每年 8 次。
6	环境变化	历史数据迁移。半年一次，每年 2 次。
7	环境变化	系统环境参数调整，调整运行参数、系统参数等。每年 2 次。
8	环境变化	安全策略参数调整，调整端口策略、权限策略等。每年 2 次。
9	运行安全	操作系统安全漏洞修复，下载安装补丁、升级，主要涉及 ssl 和 ssh，以及应用中间件等。每年 8 次。
10	运行安全	软件安全漏洞修复，修改代码，修复漏洞。每年 12 次。

11	系统维护	特殊时间系统维护服务。每年 4 次。
12	系统维护	重点时间多机服务，系统迁移等。每年 4 次。
13	巡检服务	系统巡检，主要是对于服务器资源使用，日志问题跟踪，错误日志分析等。每年 6 次。

4.2 服务内容

4.2.1 技术支持

(1) ★业务场景建议：对于学校的业务场景，给出使用建议，利用功能组合满足不同的应用场景需要。

(2) 文档材料：需要提供完善的文档材料，提供变更手册等。

(3) 培训指导：针对校内人员的具体使用支持。

4.2.2 配置调整和优化

(1) 缺陷修复，针对平台使用以及运维过程中存在的 bug 缺陷进行修复。

(2) 配置调整，需求变化带来的配置、参数变化、内容定义进行配置调整。

(3) ★系统优化调整，随着使用过程不断积累数据，需要完善原有的功能应用策略，优化系统运行。

4.2.3 环境变化

(1) ★历史数据迁移，针对过多的历史数据进行迁移，避免影响当前使用效率。

(2) 系统环境参数调整，因环境变化需要调整运行参数，系统参数。

(3) 安全策略参数调整，出于不断变化的系统安全考虑，调整端口策略，权限策略。功能的权限调整，增加人员授权，对于授权进行进一步控制等。

4.2.4 运行安全

(1) 操作系统安全漏洞修复，下载补丁，升级。主要是 ssl 和 ssh，以及应用中间件的版本升级以及漏洞修复。

- (2) 软件安全漏洞修复，修改代码，修复安全漏洞。

4.5 系统维护

- (1) 特殊时间系统维护服务，包含特殊时间、时间段的特殊要求。

- (2) 重点时间多机服务，系统迁移，保障在用户特殊要求下，能够满足稳定运行的需要。

4.2.6 巡检服务

主要是对于服务器资源使用，日志问题跟踪，错误日志分析，并给出合理化建议。

5. 网络安全巡检服务

5.1 网站安全监测

7*24 持续监测 www.bjsx.com.cn 学校官网，重大安全事件电话告知。

保障网站如下安全内容：

暴露面监测（资产识别）：通过对网站 IP、安全防护设备、操作系统版本、服务和端口、子域信息等进行信息收集和扫描，发现暴漏在公网的入口和风险。

资产异动变化监测：发现资产和业务变动并且持续监测风险，实时发现 IT 部不知道的对外发布的入口。

漏洞脆弱性监测：对目标站点进行漏洞脆弱性检测，深信服安全专家对每个漏洞一一做完确认和核对，提供 0 误报的风险评估报表。

紧急 0Day 漏洞监测 当有突发高危 0Day 漏洞发生，第一时间检查是否存在该漏洞，并告知检查结果和下一步的处理措施。

篡改等恶意内容监测：对网站的一二级页面做实时监控，一旦发生篡改发生，5 分钟内电话通知到客户；

业务可用性监测：对业务的可用性进行实时探测，发现业务存在中断，及时通知到客户；对业务的可用性进行实时探测，发现业务存在中断，及时通知到客户。

DNS 劫持监测：能够实时发现 DNS 劫持并及时通知到客户；能够实时发现 DNS 劫持

并及时通知到客户。

网页挂马监测：能够实时发现网页挂马并及时通知到客户：能够实时发现网页挂马并及时通知到客户。

5.2 漏洞扫描

对数字校园平台系统、移动校园平台系统、网站群平台系统的主机、数据库、系统进行漏洞扫描：每年监测复测不少于 20 次，提供整改建议，出具漏扫扫描报告。检查当前 IT 环境中存在的安全漏洞，并提供整改建议及复测。

对应用系统的主机、数据库、网站系统进行定期的扫描，检查当前 IT 环境中存在的安全漏洞，并提供整改建议，出具漏扫扫描报告。待系统完成加固后，对加固成效进行安全复测。

5.3 渗透测试

对网站群（www.bjsx.com.cn）、数字校园-OA 协同办公系统（oa.bjsx.com.cn）、数字校园-教务管理系统（jw.bjsx.com.cn）进行渗透测试，并出具渗透测试报告，每个系统各 1 次，其中，系统中的中高危漏洞，整改后须进行复测。

结合学校需求，通过现场和远程方式对学校的内部系统、外部网站进行各种安全渗透测试，找出测试目标存在的安全问题，提出可操作的问题修补建议及复测，并出具渗透测试报告。

5.4 应急响应服务

服务范围：重大节假日、重要保障日，例如“两节”、“两会”、五一、十一、春节等，按学校要求提供远程+现场 7*24 小时应急响应服务。

快速响应：突发性安全事件发生时，4 小时内进行响应，帮助学校及时有效的解决。

安全事件处理：在紧急事件或安全事故发生时，通过安全事件处理消除安全事件威胁，避免和减少事件的损失，打击非法入侵者，健全和改善信息系统的安全措施。

5.5 VPN 运维服务

提供 VPN 设备的全年的正常使用及相关维护工作。

5.6 安全培训服务

网络安全活动月宣讲活动，每年开展 1 次；按照学校要求提供安全知识讲座，培养师生网络安全和数据安全的意识，提升网络安全专业技术人员的职业技能水平。

6. 终端威胁检测服务

包含至少 60 个服务器一年终端杀毒服务，在 WindowsPC、Windows 服务器、Linux 服务器以及国产化服务器的客户端、MACPC 均需支持相关部署服务。支持威胁检测，云端威胁分析，资产管理，风险评估，可以对 windows 服务器和 linux 服务器进行加固。支持入侵攻击行为检测，支持多平台联动防御展示，与下一代防火墙的联动响应。

7. 数据库审计服务

数据库审计服务，对学校现有的数据库访问行为进行审计，针对拖库、撞库、删库等高危操作进行实时告警，有效减少对核心信息资产的破坏和泄露，满足各种合规性要求，迅速发现和响应数据风险威胁，并且能够顺利通过等级保护要求。

(1) 数据库审计服务：

每年 24 次(每月 2 次，每次 1 天)，包含数据库漏洞扫描，攻击型风险识别，访问工具监控，数据库行为监控等

(2) 数据库审计性能优化服务：

每年 12 次(每月 1 次，每次 1 天)，对策略进行优化

(3) 数据库审计日志备份与恢复服务

每年 4 次，按照相关等保要求，保证审计日志完整，不丢失

(4) 重大活动前应急演练和活动期间保障服务

每年 4 次每次 4 天，重大活动期间，避免数据库安全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包括：拖库、刷库、撞库

(5) 巡检及巡检报告服务

每年 12 次(每约 1 次，每次 1 天)定期进行数据库健康检查，生成运维报告。分析运行数据，提出优化建议和风险预警。

8. riil网管及机房环境监测系统年服务

提供一年rii1网管及机房环境监测系统服务，确保系统的正常使用，完成系统故障处理、系统巡检、保障支持、系统使用方面的指导和技术支持服务。

投标时需厂家提供1年原厂技术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

9. WEBVPN使用服务

(1) 系统架构采用内外网隔离，系统能够按照用户组和用户来确定用户身份，通过资源白名单来做资源授权访问，做到应用隔离；要求无需浏览器插件和客户端程序，访问网络内的业务系统和进行设备运维。

(2) 支持统一身份认证系统用户对接不做限制，并发用户数不小于1000，并发连接数不小于100000，可管理网站数量不小于200，可管理运维主机不小于5台；

(3) 兼容主流的浏览器包括IE、Chrome、Firefox等，全功能免浏览器插件和客户端，支持Windows、Linux、安卓、IOS、WinCE等；

(4) 支持手机动态口令、微信动态口令、动态口令卡、用户名口令、CAS统一身份认证；支持同时启用CAS+LDAP+本地用户+微信企业号认证+动态令牌；

(5) 全面支持IPv4、IPv6，6to4、4to6、6to6、4to4、http、https、Telnet、ssh、超级终端、远程桌面、VNC、RDP；

(6) 支持运维主机共享时间设置；支持资源的授权访问和公开访问配置；支持资源链接的快捷访问，能够识别内外网IP来源，内部IP可不认证直接访问，外部用户要认证后方可访问；

(7) 支持弱口令登录阻断；支持口令错误过多后账号锁定；支持管理员登录IP限制；支持管理员二次登录认证；支持双因子认证；支持几次错误口令后启用页面验证码；

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1) 当不能使用有效的远程支持方式进行解决时，派遣工程师赶往用户现场，协助进行现场故障诊断及现场故障排除以及设备更换。

2) 一旦确定需要前往现场，无论故障级别，工程师即根据服务级别约定赶往现场。

3) 技术支持具体响应时间定义如下:

一级故障——设备在运行中出现整机系统瘫痪或服务中断,导致设备的基本功能不能实现或全面退化的故障,业务恢复时间 2 小时。

二级故障——设备在运行中出现的故障具有潜在的系统瘫痪或服务中断的危险,并可能导致设备的基本功能不能实现或全面退化,业务恢复时间 12 小时。

三级故障——设备在运行中出现的的影响业务、并导致系统性能或服务部分退化的故障,业务恢复时间 24 小时。

4) 维护性软件及主版本升级软件提供

在服务的有效期内,可以向客户提供其设备的主机软件的维护性版本 (Minor Releases), 如软件补丁 (BUG Fixes)、更新软件 (Updates), 以及这些软件的配套文档资料。获得软件后, 客户将享有与原有软件相同的许可权利, 但不得用于商业目的的传播。

5) 产品例行巡检

维保期内每学期对维保设备进行健康检查、优化安全策略, 以确保维保设备正常运行, 每次输出巡检报告。

6) 重点时刻现场保障

重大时刻提供至少一名驻场工程师, 进行现场保障服务, 每年最多不超过 4 次。

(8) # 投标时需WEBVPN厂家提供1年原厂技术服务承诺函加盖厂家公章。

10. 虚拟化及服务器集群运维

对学校网络中心机房中五个 VMware 虚拟化群集的定期运维巡检, 五套 VMware 虚拟化群集包括 32 台 ESXi 主机, 174 台虚拟机。对以上内容进行评估和检测并提出整改建议。为以后维护机房服务器区规划整改升级做整体保障。降低故障率, 保障系统正常运行。具体服务范围如下:

序号	服务项	服务次数
----	-----	------

1	vc-server 告警状态检查、处理	每年不少于 6 次
2	检测集群中主机、虚拟机、存储、网络健康度	每年不少于 6 次
3	检测主机的 CPU、内存、硬件状态、网络 I/O 丢弃数据包数量等	每年不少于 4 次
4	检测 32 台 ESXi 主机数据存储状态及使用情况	每年不少于 6 次
5	检测 174 台虚拟机健康状况	每年不少于 4 次
6	检测主机物理网络适配器状态	每年不少于 4 次
7	检查个虚拟化群集虚拟交换机运行情况并出具报告	每年不少于 4 次
8	检查 VMware Tools 运行情况并出具报告	每年不少于 4 次
9	检查 vCenter Server NTP 服务器运行情况并出具报告	每年不少于 6 次
10	一年中虚拟机突发设备状况问题技术支持，支持电话技术支持，线上远程技术支持，如需要可现场技术支持，确保系统长期、稳定的运行	365 天技术支持

检查内容包括：

- 1) vc-server 告警状态检查，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 2) 检测集群中主机、虚拟机、存储、网络是否存在告警信息，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3) 检测主机的 CPU、内存、硬件状态、网络 I/O 丢弃数据包数使用情况是否正常，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4) 检测主机数据存储是否存在告警信息，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5) 检测虚拟机是否存在告警信息，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6) 检测主机网络物理适配器状态是否正常，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7) 检查虚拟交换机运行是否正常，配置是否正确。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8) 检查 VMware Tools 是否正常运行，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9) 检查 vCenter Server NTP 服务器是否正常运行，如发现问题并给出解决建议。

10) 一年中虚拟机突发设备状况问题技术支持，支持电话技术支持，线上远程技术支持，如需要可线下技术支持，确保系统长期、稳定的运行。

11. 微软校园正版化协议服务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整体要求	1) 授权期限：1 年； 2) 授权数量：300 点； 3) 使用范围：可满足于校内教职工办公电脑及各教室、机房、实验室的固定资产电脑使用； 4) #提供厂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函并加盖公章；
操作系统软件基本要求	1) 包含产品：Windows 11/Windows 10 专业版，包括软件的当前版本、升级版本和降级版本； 2) 有效期内，软件如有升级版本，对升级版本同样有效； 3) 有效期内，新增计算机不再加收任何费用；
办公软件基本	1) 包括产品：Microsoft Office 2024/Microsoft Office 2021/Microsoft Office 2019/Microsoft Office 2016 专业增强版办公软件，Microsoft

要求	Office for Mac 2024/Microsoft Office for Mac 2021/ Microsoft Office for Mac 2019 标准版办公软件，包括以上软件的当前版本、升级版本和降级版本； 2)有效期内，软件如有升级版本，对升级版本同样有效； 3)有效期间，新增计算机不再加收任何费用。
----	--

12. 软、硬件资产管理平台V5.0服务（一年授权）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功能要求	1)提供一套软件资源管理平台，实现对 adobe 软件、银河麒麟和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等软件的统一管理，正版软件的下载、批量分发、激活软件管理、技巧视频、使用帮助、授权管理、数量统计等全面管理。 2)实现与我校统一身份系统对接，实现统一的用户身份登陆验证和权限管理，简化授权激活验证。 3)软件资源管理平台系统具有对软件的下载激活管理、知识库管理、数据统计分析管理、智能化运维服务管理等功能，满足对现有软件以及新增软件的扩展能力。 4)提供用户自助下载功能，在管理平台中用户可根据自身需要下载软件安装文件，同时提供该软件的安装与激活教程。 5)提供知识库功能，管理平台中提供的软件经常遇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软件使用技巧等，以图文并茂方式提供的用户学习和解决问题使用。 6)#支持接入学校大模型平台，提供专属应用，知识库的智能问答，包括软件安装、激活、常见问题、功能介绍等，需提供功能截图证明，现场演示。 7)支持接入学校大模型平台，提供专属应用，实现对软件下载、激

	活、信息查询等功能对接， 8)#提供智能云数据中心功能，具备自动化运维能力，对整个正版化项目的运行数据、运行稳定性、异常行为等进行预测及报警，提供数据管理平台使用服务报告。 9)#提供强大的数据分析功能，兼容历史数据，输出方式多样性，具备可视化能力，并自动形成分析报告。 10)管理平台系统应当对用户的下载、激活、注册、激活次数分配等数据进行实时的记录，并且按照时间、软件及软件类型、用户身份类型及部门、激活状态等元素进行多维度的使用统计，并支持将统计数据进行 Excel 导出。
售后服务	1) 质保期和交货期：质保期：一年；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内； 2) 平台系统支持要求：向用户提供校园正版软件管理运营平台系统咨询使用等服务, 提供 7×24 小时的技术服务；提供技术支持专线，以电话、即时消息、电子邮件的方式提供用户支持服务；服务响应时间：即时响应，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 24 小时；提供机房安装服务。

13. Adobe 教育全套包（一年授权）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基本要求	授权方式：年度授权； 授权期限：1 年； 授权数量：30 套
功能要求	产品系统：产品必须支持 Windows、MacOSX 系统和多语言的操作系统环境； 提供图像处理、编辑、通道、图层、路径综合运用；图像色彩的校正；各种特效滤镜的使用；特效字的制作；图像输出与优化等，灵活运用图层风格，流体变形及褪底和蒙板，制作出千变万化的图像特效；

	提供操作简单功能强大的矢量绘图，丰富的像素描绘功能以及顺畅灵活的矢量图编辑功能，能够快速创建设计工作流程。 提供用于各种印刷品的排版编辑，制作复杂的页面布局和链接的内容，收集内容工具，快速创建对象；使用基于 XML 功能制定强大的自动化工作流程标准来创建文本和图像的页面创建功能； 提供以桌面为中心的工作流程，包括您的计算机上的文件和文件夹中的照片的本地存储。提供对界面、照片导入和整理功能以及众多编辑功能； 提供 PDF 文件的编辑和打印，可快速编辑 PDF 文档：在 PDF 文件中直接对文本和图像做出编辑、更改、删除、重新排序和旋转 PDF 页面；将 PDF 文件导出为 Microsoft Word 或 Excel 文件，并保留版面、格式和表单； 提供借助用于构建应用程序、网站等内容的一体式 UX/UI 设计工具，快速地将创意转变为原型并进行开发； 提供网页制作和网站管理的网页编辑器，可简单制作出跨越平台限制和跨越浏览器限制的充满动感的网页； 提供支持 Flash SWF、AIR 及 HTML5Canvas、WebGL 格式，更适应现有网页应用的音频、图片、视频、动画等创作支持； 提供编辑和剪接各种视频素材，实现视频、音频素材的 bai 编辑合成以及特技处理的桌面化； 提供用于设计和视频特技的图形处理，可以对多层的合成图像进行控制，提供 16 位色支持、矢量绘图功能以及其它强大的键控功能、运动控制、视觉效果、3D 通道和音频工具； 提供先进的音频混合、编辑、控制和效果处理，包含用于创建、混合、编辑和复原音频内容的多轨、波形和光谱显示功能；
--	--

	提供面部识别平面角色动画软件，可实时跟踪面部表情和动作、可自动捕捉您的声音并模拟嘴部运动，从而轻松实现口型同步； 提供对不限于 PDF、PSD、TIFF、DNG、AI、各种相机 RAW 文件、各种音视频等文件进行重命名、移动和删除操作；可以方便地访问本地 PSD、AI、INDD 和 Adobe PDF 文件以及其它 Adobe 和非 Adobe 应用程序文件。 提供用于专业写作和编辑，增强设计与编辑之间的协作。可对表格在内的整个文档实现文本修订及应用各种精确的排版调整； 提供快速为视频素材新增标签并进行转码，可进行素材整理和粗略剪辑；
--	--

14. Adobe 正版软件帐号管理平台（一年授权）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基本要求	授权方式：年度授权 授权期限：1 年
管理要求	1) 实现对 Adobe 系列软件统一管理，包括对软件产品的使用权限、软件使用场景、软件使用对象等进行统一管理，为用户提供 Adobe 系列软件下载和软件激活等功能。 2) 提供权限管理，管理员可自主分配该功能的权限，没有权限的用户无法查看和使用。 3) #要求提供 ADOBE 采购产品中软件的安装程序，为防止安装程序被盗用，需提供授权管理功能，用户自助申请，通过管理员审批后即可使用 ADOBE 软件，支持自动或手动审批功能。 4) 实现对用户使用平台数据的细粒度管理与统计数据分析。Adobe 系列软件在使用过程中进行数据收集，能够通过数据分析来体现软件的使用情况。 5) 在软件正版化的内外部检查时段、月度巡检等时间节点，提供不少于 1

	人的驻场服务，解决现场技术问题。
--	------------------

15. 企业微信-微盘专业版服务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基本要求	专业版帐号数量：不低于 100 人，容量不低于 2000G（选购容量需为 100G 倍数） 授权方式：年度授权； 使用期限：1 年。

16. 在线会议技术服务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用户数和会议室	用户数：拥有召开会议权限的企业（学校）内人数，支持企业的用户数不低于 400 人 会议室：分为 50/100/300/500/1000/2000 小中大不同规格的会议室，支持 50 方会议室不少于 9 个、300 方以上会议室不少于 1 个。
分组讨论	会议内共可分 50 个讨论组，组内人数不限。适用于远程教育教学、会议头脑风暴、小组决策会议。
高清画质	1080p 高清画质：画面分辨率为 1920×1080，2,073,600 像素，大概 200 万像素。
参会权限	批量邀请成员入会；仅企业（学校）内部用户可入会；可设定主持人密钥。
会内权限	PPT 支持多批注跟随翻页等多项教育版功能；50 个联席主持人；会议直播；26 种自定义布局；最多 1000 人开启视频会议。
后台权限	无限云存储空间；展示企业整体会议列表、呈现企业用户整体会议使用数据；会议质量实时监测；远程对会议进行控制、布局管理。
服务期限	自下单之日起一年（根据合同签订和商榷而定具体时间）。

其它服务	学校重大的在线会议线上活动，提供技术支持，免费现场支持不少于 2 次/年。 根据学校会议规模，免费创建 1000 人以上的会议，确保会议召开。
------	---

17. 公寓门禁闸机运维服务

指标项	技术参数要求
基本要求	学生公寓 A、B、C、D 座和校门出入门禁闸机运行维护服务、日常维护工作、技术支持。 1. 人脸闸机平台维护：闸机平台配置、升级及日常维护； 2. 硬件设备（人脸机、闸机通道及相关配套设备）：硬件设备配置、线路检修及日常维护。
服务内容	1. 服务内容： 1) 为学校提供现场巡检服务（每月不少于1次），及时排除学校闸机平台、人脸机维护和配套设备的故障。巡检中若发现设备或线路故障，需要提供人员到场更换备件，不低于每两个月1次；突发性故障，检修及更换备件，预估每学期不低于1次。 2) 即时解决门禁闸机与学校微校电子一卡通数据互通问题，确保学生通过微校电子一卡通或刷脸方式的数据采集正常、使用顺畅，并能够按照学校需求，实时查看或推送统计情况。 3) 场馆门禁的运维和维修。 2. 服务响应： 1) 现场维修服务时间：7*8 小时 2) 现场维修响应时间：2 小时到现场 3. 服务流程： 1) 当系统或硬件出现故障时，应在约定的服务时间内对学校的问题作出

	响应。 2) 接到报修后，在电话响应时间内以电话方式联络学校相关人员，了解情况并协助排除故障。 3) 如通过电话不能解决问题，应在现场响应时间内派出技术人员到现场检修。
服务标准	1. 一级故障：平台无法使用、人脸机不能使用、硬件设备不能使用，影响全部用户。2小时内到场解决。 2. 二级故障：平台能使用，人脸机能使用、硬件设备能使用，但是影响部分用户不能正常使用功能。4小时内解决。 3. 三级故障：平台能使用，人脸机能使用、硬件设备能使用，轻微影响部分功能，不影响所有用户正常使用的。24小时内解决。 4. 四级故障：软硬件运转正常，只是需要升级和改进技术建议时，提供技术支持，直至解决。

三、服务要求

序号	内容	服务要求标准
1	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所有产品及服务提供 1 年维保及软件免费升级服务。在质保期内，电话报修后 4 小时内上门服务、8 小时内定位故障并给出解决方案、原厂工程师（及以上）提供服务。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
2	投标人服务标准	1. 投标人承诺验收合格后，提供 7×24 技术支持响应。 2. 投标人承诺所有软硬件过免费保修期后按原价维修(按投标货物价格数量表所列价格，更换零部件的按合同签订时的零部件价格)，响应速度同保修期响应速度。
3	人员资格标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投入项目组人员具有：(1)信息安全工程师 CISP；(2)数据库管理系统认证工程师；(3)安全技术服务工程师；(4)安全解决方案工程师；以上技术团队人员，需提供相应的认证证书，并出具由投标人单位为其缴纳的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服务网络标准	投标人具备快速现场响应能力，可在采购人下达通知后 4 小时内提供现场技术服务，保证服务质量。
5	培训标准	提供不少于 2 天不少于 10 人的培训，相关的费用均由投标人承担。
6	集成标准	根据相关标准提运维质保的系统集成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过程中所需的资源等，并且系统集成效

		果达到招标应答满足的技术指标各项要求，保障各系统高效、稳定、安全的运行。投标人必须承担系统集成过程中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额外费用。
--	--	--

四、其他要求

序号	内容	实施标准
1	项目实施过程控制	提供实施过程方案，包含供货、到货验收、交付调试、验收等，确保项目的可实施性。
2	项目实施过程文档管理	投标人须提供项目实施过程文档管理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流程、形式、干系人、交付成果、样例、知识转移等。以保障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过程文档管理工作，并定期向项目管理方提供各实施阶段过程文档。
3	项目实施组织架构	成立专项实施小组，确立项目管理人及相关责任制，分工明确。
4	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实施方案中应确定详细的项目进度安排，明确每个阶段的 阶段目标、目标 分解、以及各阶段应交付的成果。 （1）根据工期 要求，提交总体 进度计划。 （2）制定详细的 项目建设进度计 划，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进度计划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 （3）定期或不定期地 召开项目例会、协调会议等，向 项目管理方通报 项目进展情况，提交进度报告，及时解决相关问题。

5	项目验收安排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项目验收方案：方案至少应包括 验收依据和标准、 目标、验收程序、各阶段详细说明等。
---	--------	---

第六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合同模板)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服务名称:_____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_____ (买方) _____ (项目名称) 中所
需 _____ (服务名称) 经 _____ (招标采购单位) 以 _____
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 _____ (公开/邀请) 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
_____ (卖方) 为中标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
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 a. 本合同书
- b. 中标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2、服务和数量

本合同货物：_____

数量：_____

服务质量约定：

服务期：1 年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_____

4、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本合同签订后，在乙方开具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

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80%；交付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在乙方开具发票 10 个工作日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履约保证金：合同签订后 10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 5 %（货物服务 5%）履约保证金，服务完成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成质量保证金，质保期届满，中标人已完全履行质保期内全部服务责任、无未解决的质量问题、无任何未结清的违约索赔及维修费用的，5 个月后采购人将保证金全额无息退还中标人。

缺陷责任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期限为 5 个月。缺陷责任期届满，乙方已全面履行保修义务、无遗留质量争议且无应扣款项的，甲方在收到乙方书面退还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将质量保证金无息全额退还。缺陷责任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未按约定维修、更换或承担相关费用的，甲方有权从质量保证金中直接扣除相应费用，不足部分有权向乙方追偿。

5、本合同的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服务时间：_____

服务地点：_____

6、违约责任约定

7、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名 称：(印章)

名 称：(印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帐 号:_____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它文件。
-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 1.4 “货物”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的货物。
- 1.5 “买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货物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的中标人。
-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供货地点。
-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产品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规范

- 2.1 提交服务的技术规范应与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投标文件的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买方接受的话)相一致。若技术规范中无相应说明，则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及规范为准。

3 知识产权

- 3.1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权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付款条件

付款条件见第七章“合同特殊条款”。

5 技术资料

5.1 合同项下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

合同生效后15天之内, 卖方应将服务手册寄给买方。

5.2 如果买方确认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不完整或在运输过程中丢失, 卖方将在收到买方通知后3天内将这些资料免费寄给买方。

6 检验和验收

6.1 在服务前, 中标人应对服务需求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 并出具证明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

6.2 服务完成后, 买方应在10日内组织验收, 并制作验收备忘录, 签署验收意见。

6.3 买方有在服务过程中派员监造的权利, 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造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方便。

7 索赔

6.1 如果服务内容与合同不符, 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卖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承担的除外)。

6.2 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 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6.2.1 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 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以及为保护退回服务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款期, 但卖方同意退款, 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 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6.2.2 根据服务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买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 经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 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 6.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3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7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6.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7 延迟服务

- 7.1 卖方应按照“服务需求一览表及技术规格”中买方规定的时间表提供服务。
- 7.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迟延服务，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 7.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买方。买方收到卖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服务时间。

8 违约赔偿

- 8.1 除合同第 9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周未提供服务交付价的 0.5%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10%。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9 不可抗力

- 9.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 9.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7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 9.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7日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0 税费

- 10.1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2 合同争议的解决

12.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买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2 诉讼费用应由败诉方负担。

13 违约解除合同

13.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3.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买方可以解除合同；

13.1.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3.1.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3.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

13.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

13.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

13.2 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4 破产终止合同

14.1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5 转让和分包

15.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15.2 除非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卖方不得分包。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经买方同意，卖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卖方保证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卖方对分包内容的质量向买方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如投标文件无明确分包，卖方分包，则在支付最后款项中买方扣除 10% 的卖方违约责任。

16 合同修改

16.1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7 通知

17.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18 计量单位

18.1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9 适用法律

19.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0 履约保证金

20.1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按约定的方式向买方提交合同总价 5% 的履约保证金，形式：电汇。

20.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0.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提交：

买方可接受的履约保证金保函。

20.4 履约保证金保函在最终验收合格前应完全有效，最终验收合格后一年内退还。

21 合同生效和其它

21.1 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买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1.2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买方和卖方各执_____份。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抵触，应当以特殊条款为准。合同特殊条款的序号将与合同一般条款序号相对应。

保密承诺书

致： 北京市商业学校（北京祥龙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党校）

_____（以下简称“我司”）承接_____项目，
我司郑重承诺遵守本承诺书，对以下所列事项负责。若有违反，我司愿承担由此带来的相应责任。

一、 保密的内容与范围

1. 涉及我司生产或管理的数据及申请使用的技术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设计要求、服务内容、实现方法、运作流程、技术指导、软件系统、数据库、运行环境、作业平台、测试结果、图纸、样本、模型、使用手册、技术文档、涉及技术机密的业务电函等。
2. 凡贵方以直接、间接、口头或书面等形式提供给我司的涉及保密的内容。
3. 贵方教学科研成果、行业资料，及其他涉及行业的信息和数据。
4. 研发或运维合作中形成的双方共有技术、产权、软件成果、研究思路。
5. 其他事项：依法律规定及相关协议（如技术合同等）的约定应由我司承担保密义务的其他事项。

二、 保密责任

在该项目中，我司承担以下保密责任：

1. 对上述所列及保密内容主动采取加密措施进行保护，防止不承担同等保密责任的任何第三方知晓及使用。
2. 不得刺探或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包括利用计算机进行检索、浏览复制等）获取与本职工作或本身业务无关的关于该项目以外的保密内容。
3. 不得将所运维管理的数据库、系统平台等的用户名、密码、授权等可能造成数据泄露的信息向其他单位或个人泄露。不得将所申请使用的数据用于申请授权范围外的用途。不得允许（包括出借、出租、赠与及转让等行为）或协助不承担同等保密义务的任何第三方使用关于该项目的保密内容。
4. 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参与贵方关于该项目的工作，均不得利用该项目之保密内容作为其他与贵方有竞争关系的企业（包括自办企业）服务。该项目的保密所有权始终归属于贵方，我司不得利用自身对项目不同程度的了解申请对于该项目的保密所有权，在本承诺书签订前我司已依法具有某些所有权的除外。
5. 若因我司违反以上承诺导致所管理数据泄密或发现关于该项目的保密内容因我司人员故意或过失被泄露，我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泄密的进一步扩大，并及时通知贵方。我司应赔偿贵方因此而导致的全部实际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费用。

三、 保密期限

我司的保密义务自本承诺书生效之日起开始，到贵方关于该项目的保密内容公开为止。我司是否继续参与贵方关于该项目的工作，不影响保密义务的承担。

_____（加盖公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编制文件须知

- 1、投标人按照本部分的顺序编制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编制中涉及格式资料的，应按照本部分提供的内容和格式（所有表格的格式可扩展）填写提交。
- 2、对于招标文件中标记了“实质性格式”文件的，投标人不得改变格式中给定的文字所表达的含义，不得删减格式中的实质性内容，不得自行添加与格式中给定的文字内容相矛盾的内容，不得对应当填写的空格不填写或不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未标记“实质性格式”的文件和招标文件未提供格式的内容，可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 3、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及所附材料必须是真实的、准确的和完整的。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属于政府采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或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仅适用于政府购买服务项目）；
- （六）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七）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		
-----	--	--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有）

2-1 中小企业政策证明文件

说明：

（1）如本项目（包）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无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如具有上述证明文件，建议在商务技术文件中提供。

（2）如本项目（包）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3）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获得采购合同的供应商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者多家中小企业的，如供应商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拟进行分包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且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4）如本项目（包）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且要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如供应商为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中除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还须同时提供《联合协议》；上述文件建议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5）中小企业声明函填写注意事项

1）《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2）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

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 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 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6) 温馨提示: 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 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 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 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2-1-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2-1-2 拟分包情况说明及分包意向协议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 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 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 合同内容	拟分包 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该采购包 合同金额的 比例（%）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本协议仅在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2-2 其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如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有）

3-1 联合协议（如有）

联合协议

_____、_____及_____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包招标项目的投标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 一、由_____牵头，_____、_____参加，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招标项目的投标工作。
- 二、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三、联合体各方均同意由牵头人代表其他联合体成员单位按招标文件要求出具《授权委托书》。
- 四、牵头人为项目的总负责单位；组织各参加方进行项目实施工作。
- 五、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六、_____负责_____，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七、_____负责_____（如有），具体工作范围、内容以投标文件及合同为准。
- 八、本项目联合协议合同总额为_____元，联合体各成员按照如下比例分摊（按联合体成员分别列明）：
 - （1）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2）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 （...）_____为☐大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微企业（包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其他，合同金额为_____元。

十、 其他约定（如有）： 。

终止。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盖章：_____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

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如本项目（包）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时，须提供《联合协议》，否则**投标无效**。
2. 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

3-2 其他特定资格要求

4 投标保证金凭证/交款单据电子件

二、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封面（非实质性格式）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包号：

投标人名称：

1 投标书（实质性格式）

投标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就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组织的招标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

1.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自愿参与投标并承诺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_个日历日。

（2）除合同条款及采购需求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我方已提供的全部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此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4）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并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2. 其他补充条款（如有）：_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授权委托书（实质性格式）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提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说明：

1.若供应商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或分支机构，则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处的签署

人可为单位负责人。

2.若投标文件中签字之处均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本人签署，则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否则，不需要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情形，可不提供本《授权委托书》。

4.供应商应随本《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及委托代理人的有效的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提供身份证的，应同时提供身份证**双面**电子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兹证明，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

系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或护照等身份证明文件电子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 开标一览表（实质性格式）

开标一览表

（格式示例：适用于投报总价的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注：1.此表中，每包的投标报价应和《投标分项报价表》中的总价相一致。

2.本表必须按包分别填写。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4 投标分项报价表（实质性格式）

（格式示例二，适用于服务类项目）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单价（元）	数量	合价（元）	备注/说明
1					
2					
3	...				
总价（元）					

注：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如有），可另页描述。

4. 制造商规模列应填写“大型”、“中型”、“小型”、“微型”或“其他”，且不应与《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拟分包情况说明》中内容矛盾。制造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制造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5 合同条款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对本项目合同条款的偏离情况（应进行选择，未选择投标无效）： ☐ 无偏离 （如无偏离，仅选择无偏离即可；无偏离即为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 有偏离 （如有偏离，则应在本表中对负偏离项逐列明，否则 投标无效 ；对合同条款中的所有要求，除本表列明的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对之理解和响应。）					

注：“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6 采购需求偏离表（实质性格式）

采购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包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条 目号(页码)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注：

1. 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商务、技术要求，除本表所列明的所有偏离外，均视作供应商已
 对之理解和响应。此表中若无任何文字说明，内容为空白的，**投标无效**。

2.“偏离情况”列应据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7 本国产品标准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³。（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⁴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单位）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_____ %。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8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

- 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以证明中小企业身份。《中小企业声明函》由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出具。联合体投标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牵头人出具。
- 2) 对于联合体中由中小企业承担的部分，或者分包给中小企业的部分，必须全部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者承接。供应商应当在声明函“标的名称”部分标明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具体内容或者中小企业的具体分包内容。
- 3) 对于多标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准确地了解所提供货物的制造企业、提供服务的承接企业信息。对相关情况了解不清楚的，不建议填报本声明函。
- 4) 温馨提示：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资料表》，如在该程序中未找到本项目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则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及《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银发〔2015〕309号）等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请选择**）：

☐ 不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属于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9 拟分包情况说明

拟分包情况说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贵单位组织采购的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填写采购项目名称）中__包（填写包号）的投标。拟签订分包合同的单位情况如下表所示，我单位承诺一旦在该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下表所列情况进行分包，同时承诺分包承担主体不再次分包。

序号	分包承担 主体名称	分包承担 主体类型 (选择)	资质等级	拟分包 合同内容	拟分包 合同金额 (人民币元)	占合同金额 的比例 (%)
1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2		☐ 中型企业 ☐ 小微企业 ☐ 其他				
...						
合计：						

注：

1. 如本项目（包）允许分包，且投标人拟进行分包时，必须提供；如未提供，或提供了但未填写分包承担主体名称、拟分包合同内容、拟分包合同金额，**投标无效**。
2. 如本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资料表》载明本项目分包承担主体应具备的相应资质条件，则投标人须在本表中列明分包承担主体的资质等级，并后附资质证书电子件，否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请仔细阅读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2-1 中说明，并建议按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相关全部文件；投标人非“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建议在本册提供。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分包意向协议

甲方（投标人）：_____

乙方（拟分包单位）：_____

甲方承诺，一旦在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为：_____）招标采购项目中获得采购合同，将按照下述约定将合同项下部分内容分包给乙方：

1.分包内容：_____。

2.分包金额：_____，该金额占该采购包合同金额的比例为_____%。

乙方承诺将在上述情况下与甲方签订分包合同。

本协议自各方盖章之日起生效，如甲方未在该项目（采购包）中标，本协议自动终止。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1. 投标人“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而向中小企业分包时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且建议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资格证明文件部分提供；
2. 投标人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有关规定，拟享受中小企业政策优惠措施的，仍需提供本协议，否则不予认可；
3. 投标人须与所有拟分包单位分别签订《分包意向协议》，每单位签订一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全部协议原件的电子件，否则不予认可。

10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投标人认为应附的其他材料

10-1 供应商信息采集表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所属性别	外商投资类型

注：1.供应商如为联合体，则应填写联合体各成员信息。

2.供应商所属性别请填写“男”或“女”，指拥有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3.外商投资类型请填写“外商单独投资”、“外商部分投资”或“内资”。